

关于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22年11月29日(即,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6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且不需要基金持有人大会审议。

截至2022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46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6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特此提示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1.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资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以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公司网站公示。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以诚信为原则,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根据基金的风险等级推荐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在购买基金时应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谨慎投资。基金管理人提醒基金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风险,投资者应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品种和投资比例,对基金投资组合作出独立判断,选择适合自身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人将不承担基金投资损失的赔偿责任,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流动性服务的公告

为促进货币市场基金收益货币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货币ETF”,基金代码:169001)的市场流动性和公平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相关规定,自2022年11月24日起,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流动性服务。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易方达裕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1月24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2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